

证券代码：833213

证券简称：翼迈科技  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

## 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1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春松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277,99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27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章程增加党建工作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最新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六条：“在挂牌公司中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，开展党的活动。挂牌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。国有控股挂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有关规定，结合企业股权结构、经营管理等实际，把党建工作有关要求写入公司章程。”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章程增加党建工作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277,9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翼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